



THE BIBLE READING CLASS
歷史書讀經 #12

撒母耳記下 21-24 章；列王紀上1-6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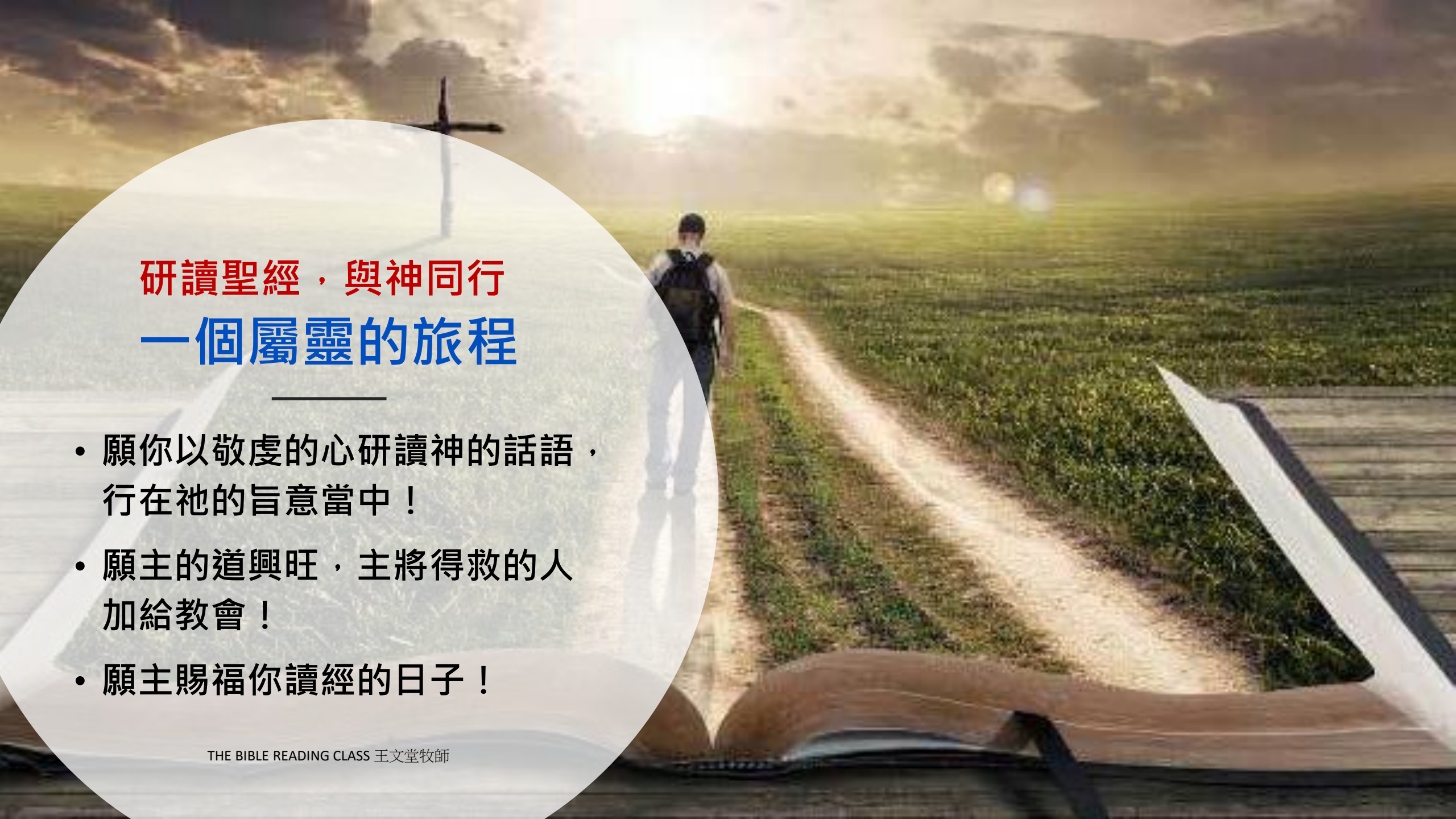
王文堂牧師

讀經班的金句

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，於教訓、督責、使人歸正、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，叫屬神的人得以完全，預備行各樣的善事。（提後3:16-17）

All Scripture is God-breathed and is useful for teaching, rebuking, correcting and training in righteousness, so that the servant of God may be thoroughly equipped for every good work. (2 Tim. 3:16-17)





研讀聖經，與神同行 一個屬靈的旅程

- 願你以敬虔的心研讀神的話語，行在祂的旨意當中！
- 願主的道興旺，主將得救的人加給教會！
- 願主賜福你讀經的日子！

2 Sam

撒母耳記下 21-24 章

撒母耳記大綱

撒母耳記上下藉著撒母耳、掃羅、大衛三人的事蹟，交代了以色列由神主到君主、支派聯盟到王國的經過。最簡單的大綱是以人物來分段：

1. 撒母耳：撒上 1-8章
2. 掃羅：以色列第一個王，撒上 9-15章
3. 大衛：合神心意的王，撒上16章-撒下24章

大衛人生的七個階段

1. 牧人大衛David the Shepherd，撒^上16章
2. 受膏者大衛David the Anointed，撒^上16章
3. 戰士大衛David the Warrior，撒^上17-20章
4. 逃亡者大衛David the Fugitive，撒^上21-31章
5. 君王大衛David the King，撒^下1-10章
6. 罪人大衛David the Sinner，撒^下11-20章
- 7. 合神心意的大衛David the Man after God's heart，撒^下21-24章**

大衛王朝的軼事

- **大衛軼事**：如同士師記最後五章記載了士師時代的軼事，撒母耳記下最後四章記載了大衛王朝的軼事。大衛作王40年，這些軼事發生的時間不確定。有些可能是在早期，如基遍人向掃羅家復仇。有些肯定是在晚期，如大衛的末了之言。其中還有一首大衛所寫的讚美詩，以及一份「大衛勇士」的名單。
 1. 基遍人向掃羅家復仇
 2. 四個迦特巨人，四個殺死迦特巨人的以色列勇士
 3. 大衛的讚美詩
 4. 大衛末了之言
 5. 大衛勇士的名單
 6. 大衛數點民數得罪神；耶路撒冷聖殿地點的由來

掃羅家的恨事

- 一個人若犯了罪，經常會禍延子孫。基督徒犯罪的時候，心中若有「我這樣做會害了下一代」的念頭，可能就不會犯罪了。大衛年間曾一連三年有饑荒，大衛去求問神，所得到的答案是：「這饑荒是因掃羅和他流人血之家殺死基遍人。」（撒下21:1）

掃羅家的恨事

- 當年約書亞曾與基遍人立約，保證不傷害他們的性命（書9:15）。過了三百五十年，到了掃羅的時代，這個約依舊有效。以色列人答應要保全基遍人，這個約是在耶和華面前立的，若不遵守，就等於是違背了與神的約定。
- 掃羅作王之後，最大的問題是他不聽神的話。他不將基遍之約放在心上，「卻為以色列人和猶大人發熱心，想要殺滅他們。」（撒下21:2）掃羅殺害基遍人，他的子孫也參與了，因為聖經說這件事與「掃羅和他流人血之家」有關。殺害基遍人不只是掃羅一人，還有他的子孫也在內。

基遍人復仇

- 大衛既然知道了饑荒的原因，就去問基遍人，如何才能向他們贖罪，好使以色列人重新得到神的祝福。基遍人要求大衛交出七名掃羅的子孫，使他們被殺，屍身懸掛於基比亞的山上。掃羅是基比亞人，基遍人要求要將這七人懸掛於基比亞，可說是對掃羅恨極了。
- 死了的這七名子孫，是否當年都參與了殺害基遍人的行動？我們不得而知，只知掃羅死後，神並沒有放過他家，繼續向他家人追討流人血的罪。



利斯巴

- 愛雅的女兒利斯巴用麻布在磐石上搭棚，從動手收割的時候直到天降雨在屍身上的時候，日間不容空中的雀鳥落在屍身上，夜間不讓田野的走獸前來糟踐。（撒下21:10）

一位母親深沉的悲哀

- 在整個的過程中，出現了一幅極為悲慘的畫面。死的七人當中，有二人是掃羅的妾利斯巴的兒子。這位晚年喪子的母親，在覓食的雀鳥和走獸之間，護衛著她孩子的屍身：「愛雅的女兒利斯巴，用麻布在盤石上搭棚，從動手收割的時候，直到天降雨在屍身上的時候，日間不容空中的雀鳥落在屍身上，夜間不讓田野的走獸前來糟賤。」（撒下21:10）我個人覺得，這可能是聖經中最悲慘的描述了！

一位母親深沉的悲哀

- 讀這段經文時，一股巨大的悲傷感沖擊著我。利斯巴護屍的畫面在我腦海中浮現，我感受到一位母親深沉的悲哀，感受到她那刻骨銘心的喪子之痛。
- 利斯巴，掃羅的愛妃，押尼珥事件的女主角，用麻布搭了一座棚，日以繼夜地守護著屍身。她從「動手收割的時候」一直守護到「天降雨的時候」。收割的季節是旱季，等到雨季來臨尚有一段日子，利斯巴日夜守護著。她「日間不容空中的雀鳥落在屍身上，夜間不讓田野的走獸來糟蹋」。屍身雖已日漸腐壞，利斯巴仍然守護著。這是她的孩子，她會一直守護他們，直到他們的屍身被安葬！

一位母親深沉的悲哀

- 有人將利斯巴所行的事告訴大衛，於是大衛派人去收斂被懸掛七人的骸骨，並取來掃羅和約拿單在基列雅比的骸骨，一同葬在掃羅父親基士的墓中。
- 利斯巴喪子之痛，是掃羅當年犯罪所結出的惡果。這幅「慈母護屍」的悲慘畫面，告訴我們罪對身邊的人，特別是配偶及子孫，會造成何等巨大的後果。

非利士巨人 vs 以色列英雄

- 撒下21章末了記載了四個非利士偉人（巨人），以及殺死他們的四個以色列英雄。記載這些事的目的是要顯示神與大衛同在，大衛的僕人打敗了頑強的敵人。

	非利士巨人	殺死巨人的以色列英雄
1	以實比諾	洗魯雅的儿子亞比篩
2	撒弗	戶沙人西比該
3	迦特人歌利亞	伯利恆人伊勒哈難
4	一個手腳都是六指，共有24指的巨人	示米亞的儿子約拿單

讚美的人生：大衛頌美之歌，撒下22章，詩18篇

1. 前言：個人化的關係，1-3節

- 對我來說，神是什麼？
- 耶和華是：1.我的巖石，2.我的山寨，3.我的救主，4.我的神，5.我的磐石，6.我所投靠的，7.我的盾牌，8.拯救我的角，9.我的高台，10.我的避難所。

讚美的人生：大衛頌美之歌，撒下22章，詩18篇

2. 主體：信心的行動，4-46節

- 1) 倚靠：我要求告當讚美的耶和華，4-20節
- 2) 順服：我遵守了耶和華的道，21-30節
- 3) 見證：凡投靠耶和華的，他便做他們的盾牌，31-46節

3. 結論：述說神在我生命中的作為，47-51節

神對大衛的曉諭：以公義治理人民

- 撒下23:1-4

- 以下是大衛末了的話。耶西的兒子大衛得居高位，是雅各神所膏的，作以色列的美歌者，說：
- 耶和華的靈藉著我說：他的話在我口中。以色列的神、以色列的磐石曉諭我說：
- 那以公義治理人民的，敬畏神執掌權柄，他必像日出的晨光，如無雲的清晨，雨後的晴光，使地發生嫩草。

大衛的勇士：撒下23章

• 雲台廿八將（功臣表），以色列版：

1. 約設巴設：諸軍之長，一時擊殺八百人
2. 以利亞撒：一把刀，直殺到手粘在刀把上
3. 沙瑪：紅豆田中退敵軍，一步也不讓
4. 伯利恆三勇士：只因大衛口渴，穿越敵營取水
5. 比拿雅：雪中殺獅，棍法無敵...

❖ 我的幫助從神而來：那時，天天有人來幫助大衛，以致成了大軍，如神的軍一樣 (代上12:22)

勇士中的兩個特殊人物

1. **烏利亞**：勇士名單中最後一位是赫人烏利亞，拔示巴的丈夫。大衛侵犯了部屬的妻子，謀殺了一名勇士。
2. **以連**：另一位是**基羅人亞希多弗**的兒子以連，亞希多弗就是背叛大衛後來吊死的那位謀士。拔示巴的父親也叫以連，不能肯定是否就是亞希多弗的兒子以連。如果是的話，拔示巴就是謀士亞希多弗的孫女，勇士以連的女兒，勇士烏利亞的妻子，關係就很複雜了！

大衛數點人數之罪：撒下24章

1. 數點的是「拿刀的勇士」
2. 是誰激動了大衛的心？
 - 是耶和華(撒下24), 還是撒旦(代上21)？
 - 三個互動的因素：1.神的主權 2.撒旦的誘惑 3.人的罪
 - 撒下採取1. 3.的角度，代上採取2. 3.的角度

大衛數點人數之罪：撒下24章

3. 數點人數錯在哪裡？
 - 不是錯在事情的本身
 - 而是錯在做這件事的動機
4. 大衛悔改
5. 亞勞拿的禾場，聖殿的地點

大衛數點民數：三個神學上的問題

- 「撒但起來攻擊以色列人，激動大衛數點他們。」（代上21:1）
- 「於是耶和華降瘟疫與以色列人，以色列人就死了七萬。」（代上21:14）
- 「神差遣使者去滅耶路撒冷，剛要滅的時候，耶和華看見後悔，就不降這災了。」（代上21:15）

1. **從「撒但激動大衛」看神的主權**：同樣的一件事，撒母耳記的記載是「耶和華激動大衛」（撒下24:1），歷代志的記載是「撒但激動大衛」（代上21:1），因為這是在神的主權之下，許可撒但去激動大衛。

大衛數點民數：三個神學上的問題

2. 從「大衛犯罪，眾民遭殃」看神的公義：因為大衛數點人數的罪，「於是耶和華降瘟疫與以色列人，以色列人就死了七萬。」（21:14）。讀到這裡我們不禁會問：神這樣做公義嗎？犯罪的人是大衛，這些無辜的人為何死亡？對於這一個困難的問題，以下三點可供參考：
- A. 死亡並不一定是懲罰：這是事情的關鍵，因為從人的眼光來看，死亡是懲罰，長壽是獎賞，這是既定的公式。但是從神的眼光來看，肉體的死亡並不一定就是懲罰。如果死亡是懲罰，長壽是獎賞，耶穌和他的門徒應當是世上最長壽的人才對。

大衛數點民數：三個神學上的問題

- A. 使徒行傳12章記載了兩個人之死：使徒雅各被殺殉道，希律王被蟲所咬而死。雅各之死不是懲罰，希律之死是懲罰。有些人的死是神召他們回天家，永遠與主同在，那是好得無比的。有些人的死是因為他們做惡，神不容他們留在他們所眷戀的人間。這七萬以色列人之中有多少人是因罪而受懲罰？有多少人神召他們回天家？我們不知道，但是鑒察一切的神，他必知道。

大衛數點民數：三個神學上的問題

- B. 這些人未必全都是無辜的：若有人因受懲罰而死，他們不是死於大衛的罪，而是死於自己的罪。神可以按著他的定旨先見，將一些該受懲罰的人，藉著大衛這次的犯罪而做一次的集體審判。這裡所牽涉的不是無辜受害的問題，而是神審判罪人的時機。
- C. 神不能背乎自己：聖經說「神不能背乎自己」（提後2:13），也就是說神不會做出與自己屬性相違背的事情。「愛」與「公義」是神的基本屬性，所以他不會做出沒有愛和不公義的事情來。

大衛數點民數：三個神學上的問題

3. 從「耶和華後悔」看神的全知：神原本要滅耶路撒冷城，後來卻沒有毀滅，聖經因此說「耶和華後悔」了。神既然無所不知，就不應該會後悔。「後悔」是因為事先不知道，後來發現做錯了，所以才後悔。但聖經所說的「耶和華後悔」，不是說「神做錯事了而感到後悔」，而是說「從人的眼光來看，神似乎改變了他的原定計畫」。

大衛數點民數：三個神學上的問題

3. 從「耶和華後悔」看神的全知：在這裡，「耶和華後悔」可以解釋為「憐憫罪人」或「免去懲罰」。神憐憫他們，就不將當得的災禍降下。因為他們悔改了，神就赦免他們，因此也就移去了對他們的懲罰。尼尼微人悔改，於是「耶和華後悔」，沒有毀滅尼尼微城（拿3:10）。大衛悔改，於是「耶和華後悔」，沒有毀滅耶路撒冷城。

合神心意的人

- 既廢了掃羅，就選立大衛作他們的王，又為他作見證說：我尋得耶西的兒子大衛，**他是合我心意的人**，凡事要遵行我的旨意。（徒13:22）
- **「合神心意」的誤解**：有些人聽到大衛「合神心意」，就問：大衛犯了姦淫罪和謀殺罪，這樣的人怎麼會合神心意？如果大衛合神心意，那我是不是也可以亂來？這種看法不但誤解了經文的原意，更誤解了神的屬性和基督徒生活的規範，將神當作不分是非的神，將基督徒當作可以亂來的人。

合神心意的人

- **「合神心意」的正解**：這節經文說得很清楚，大衛合神心意不是他作人合神心意，而是他**作王**合神心意。神廢了掃羅，選立大衛作以色列王，大衛「**凡事遵行神的旨意**」，因此而合神心意。
- 以色列王最重要的職責就是敬畏神、遵行他的旨意。和我們一樣，大衛也有罪性，會犯罪，雖然悔改了，仍為自己的罪付出代價。但是大衛對神一直保持純正的心，他領導以色列人遵行神的旨意，不拜偶像，單一事奉耶和華。在聖經的評價中，是以色列最好的一個王。

合神心意的人

- 大衛給我們的啟示是「有瑕疵也當事奉神」。我們每個人都有瑕疵，唯一完美的只有耶穌一人。我們不是等到變得完美了才來事奉，而是在錯誤中不斷改進，在不完美中繼續事奉。弟兄姊妹，神所使用的都是有瑕疵的人。
- 神不但救贖有罪的人，也使用有罪的人。保羅說「在罪人中我是個罪魁」，神卻大大使用他。一個人就算一生努力，仍然未臻完美之境。雖然如此，他的事奉卻是「金銀寶石的工程」。等到見主面的時候，主誇讚說：「你這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，可以進來享受你主人的快樂！」那時候我們就知道，靠著主的恩典，自己也算是一個合神心意的人！

靈修小品：以色列的美歌者

- 耶西的兒子大衛得居高位，是雅各神所膏的，作以色列的美歌者，說：耶和華的靈藉著我說，他的話在我口中。（撒下23:1-2）
- 敬拜神乃是人生最美好的經歷。每當我參加崇拜的時候，對於台上的領唱、詩班、以及四圍的會眾，常存著感激之心。感謝他們的帶領，感謝他們的歌聲，使我能夠進入一個更高的領域來與神交通。詩歌能夠使人的心開放，使人的靈上升，使我們經歷到讚美神的喜樂。自古以來最好的詩歌作者就是大衛，被譽為「以色列的美歌者」（撒下23:1），乃是聖經詩篇最主要的作者。我們看了大衛的人，也來讀讀大衛的詩。過去我們曾經看過詩篇57篇，現在再來回顧一遍。

靈修小品：以色列的美歌者

- **我心堅定**：在現實的生活中，我們不是勝過環境，就是被環境所勝。不是打倒困難，就是被困難打倒。大衛作王之前東躲西藏，作王之後東征西討，一生都在困難的環境之中度過。對大衛來說，他的神不是使他一帆風順的神，而是幫助他勝過惡劣的環境和頑強的敵人的神。詩篇五十七篇的標題說：「**大衛逃避掃羅，藏在洞裡，那時他作這金詩**」。當時大衛正在危難之中，他為了逃避掃羅的追殺，躲入洞穴之中。大衛寫過許多詩，多半是於艱難困苦之時所作的，這一首也不例外。大衛的特徵是困難越大，他倚靠神的心就越堅定。

靈修小品：以色列的美歌者

- 在這首詩中，大衛於上半段求告神，下半段讚美神。有人要殺你，你去求告神是正常的。有人要殺你，你去讚美神是反常的。在詩的一開始，大衛對神說：「神啊，求你憐憫我，憐憫我！因為我的心投靠你。我要投靠在你翅膀的蔭下，等到災害過去」（詩57:1），這句話非常正常。在詩的結束，大衛對神說：「主啊，我要在萬民中稱謝你，在列邦中歌頌你！因為你的慈愛高及諸天，你的誠實達到穹蒼」（詩57:9-10），這句話非常反常。一個躲在洞穴之中，生命隨時可能有危險的人，怎麼還會稱謝神？答案是信心：大衛對神有信心。大衛於求告之後，相信神必定會拯救他，於是內心就堅定下來，不再憂慮，轉而開始讚美神：「神啊，我心堅定，我心堅定；我要唱詩，我要歌頌！」（詩57:7）

靈修小品：以色列的美歌者

- 弟兄姊妹，當你開始讚美神的時候，你就已經得勝了！或許你的環境還沒有改變，可是你的內心已經得勝。**先有了內心的得勝，才有環境上的得勝。**我個人非常喜歡詩篇五十七篇，只有十一節，不長，可是很有力量，很有陽光。似乎可以看到當年大衛在唱這首詩歌的時候，整個洞穴都變得明亮起來。
- 禱告：親愛的天父，我願投靠你，願你崇高，過於諸天，願你的榮耀高過全地！

靈修小品：十字架的讚美

- 我又看見且聽見，寶座與活物並長老的周圍有許多天使的聲音；他們的數目有千千萬萬，大聲說：曾被殺的羔羊是配得權柄、豐富、智慧、能力、尊貴、榮耀、頌讚的。（啓5:11-12）
- 神應許大衛說：「**你的家和你的國必在我面前永遠堅立。你的國位也必堅定，直到永遠**」（撒下7:16）。這個永恆國度的應許，應驗在大衛的子孫（太1:1）耶穌基督的身上。當時候滿足，天使加百列向馬利亞顯現，說：「你要懷孕生子，可以給他起名叫耶穌。他要為大，稱為至高者的兒子；主神要把他祖大衛的位給他。他要作雅各家的王，直到永遠；他的國也沒有窮盡」（路1:31-33）。

靈修小品：十字架的讚美

- 耶穌基督來到人間，將自己獻上，成為神的羔羊，在十字架上捨身流血，為世人贖罪。凡是信他的人就罪得赦免，成為神的兒女，進入神的國度。這國度是永恆的國度，接納一切信耶穌的人，直到永永遠遠。
- **十字架的讚美**：大衛的詩：「**但你是聖潔的，是用以色列的讚美為寶座（或作：居所）的**」（詩22:3）。以色列的神坐在（或住在）讚美之上，他的子民以讚美充滿了聖殿。真誠的讚美不是恭維，而是反應，是經歷到美好而崇高的事物之後的自然反應。神的百姓經歷到了神，因此而發聲讚美他！

靈修小品：十字架的讚美

- 詩篇二十二篇是一首受苦詩，也稱為十字架詩。其中的詩句如「我的神，我的神，為什麼離棄我？」，「他們扎了我的手，我的腳」，「他們分我的外衣，為我的裡衣拈鬮」（詩22:1,16,18），都是福音書描述基督被釘十字架的句子。受苦的人能夠讚美神嗎？能！大衛經常是在深沉的痛苦中讚美神。如果心中相信神，眼睛看著神，就算是受苦，我們還是能夠讚美神。

靈修小品：十字架的讚美

- 讚美是目標轉移的結果：從看自己轉為看神，因此而能夠讚美。詩篇22篇的前半段是在講「我」，後半段是在講「神」；前半段是哀哭，後半段是讚美。弟兄姊妹，你看自己就會哀哭，你看神就會讚美。與前半段的受苦相對的，是後半段的讚美：「我要將你的名傳與我的弟兄，在會中我要讚美你！」，「謙卑的人必吃得飽足；尋求耶和華的人必讚美他！」，「列國的萬族都要在你面前敬拜！」（詩22:22,26,27）耶和華坐在以色列的讚美之上，這些讚美是來自於受苦者的讚美。十字架是受苦最深的地方，十字架也是讚美最高的地方！

靈修小品：十字架的讚美

- 耶穌基督本有神的形像，他不以自己與神同等為強奪的；反倒虛己，取了奴僕的形像，成為人的樣式；既有人的樣子，就自己卑微，存心順服，以至於死，且死在十字架上。（腓2:6-8）。因為一人的順服，眾人也成為義了（羅5:19）；因為耶穌的犧牲，一切信他的人都可以得救。**讚美來自十字架，讚美也歸於十字架。**被殺的羔羊配得一切榮耀和頌讚，他的國度沒有窮盡，直到永永遠遠！
- 禱告：主耶穌，我讚美你！願一切的權柄、豐富、智慧、能力、尊貴、榮耀、頌讚都歸與你，直到永遠！



THE RISE AND FALL OF
SOLOMON
SON OF DAVID

列王紀上 1-6 章

列王紀上下的大綱

1. 所羅門時代，王上1-11章
2. 南北朝前期，王上12-16章
3. 先知以利亞和以利沙的事工，王上17章-王下8章
4. 南北朝中期，王下8-17章
5. 南北朝末期，王下18-25章

評定列王的標準

- 神拯救以色列人的目的，是要他們歸耶和華為聖，作神的子民。一位君王的好壞，在於他有沒有帶領人民歸向神，使全國作神的子民。
- 評定列王的三個準則：
 1. 聖所：君王是否引導人民來到聖殿，通過神所設立的祭司，用神所指示的方法來敬拜神？
 2. 聖言：君王是否教導人民神的話語，謹守遵行神的律例典章？
 3. 聖民：君王是否棄絕偶像，引導人民敬拜獨一的真神？

	大衛	所羅門	羅波安	耶羅波安
聖所	Yes	Yes	Yes	No
聖言	Yes	Yes	No	No
聖民	Yes	No	No	No
一生評價	好	好壞參半	壞	壞

初期三王

1. 掃羅：王國的草創時期
2. 大衛：王國的擴張時期
3. 所羅門：王國的堅立時期

鬩牆之爭

- 1. 站在這個角落的是：四阿哥亞多尼雅**
 - A. 戰略：外部作業。在外界製造聲勢，大宴賓客
 - B. 黨羽：陸軍元帥約押，祭司亞比亞他
- 2. 站在那個角落的是：十阿哥所羅門**
 - A. 戰略：內部作業。藉著母親拔示巴和先知拿單直接向大衛進言
 - B. 黨羽：禁軍司令比拿雅，先知拿單
- 3. 勝利者：所羅門**

Reflection Point 權力的殘酷與腐敗

- 君王的寶座代表權力，當寶座出現時，就有權力的鬥爭。權力使人殘酷，也使人腐敗。十分權力使人十分殘酷，絕對權力使人絕對腐敗。
- 所羅門與亞多尼雅爭奪君王的寶座，等到塵埃落定，所羅門的國位穩固，亞多尼雅和支持他的元帥約押均已被殺。讀過歷史的人知道，在古今中外無數的權力鬥爭中，這種程度算是相當和平的。比起那些大軍相爭，抄家滅族的鬥爭（如，明朝燕王朱棣的靖難之役），所羅門的登基幾乎可算是「無血過渡 bloodless transition」。
- 權力有何魔力，使人不顧一切去爭奪？獲得它的人，為何登上寶座就不肯下來？對我們一般升斗小民來說，權力似乎很遙遠，與我無關。其實不然，權力就在你的身邊不遠。

Reflection Point 我們與王的距離

- 大衛和所羅門的故事中，有一個人安靜地坐在一旁，似乎與世無爭，但卻事事相關，這人就是拔示巴。大衛的墮落和所羅門的興起，都在乎她。
- 不知你是否試驗過，在多少距離之內你可以看清一個人的容貌？30米？50米？100米？大衛在王宮的平頂上漫步，看見一個婦人容貌甚美（撒下11:2）。當時拔示巴和大衛之間相隔多遠，使大衛可以看出她容貌甚美？而她是否知道自己是在這個距離之內？
- 隨著故事的發展，拔示巴被接入宮中，她與王的距離越來越近。事隔多年，大衛年紀老邁，陪伴他的是童女亞比煞。拔示巴為了兒子所羅門能夠繼承王位，再度走近大衛：

Reflection Point 我們與王的距離

- 拔示巴進入內室見王，王甚老邁，書念的童女亞比煞正伺候王。拔示巴向王屈身下拜；王說：「你要什麼？」
- 她說：「我主啊，你曾向婢女指著耶和華你的神起誓說：你兒子所羅門必接續我作王，坐在我的位上...我主我王啊，以色列眾人的眼目都仰望你，等你曉諭他們，在我主我王之後誰坐你的位。若不然，到我主我王與列祖同睡以後，我和我兒子所羅門必算為罪人了。」（王上1:15-21）
- 拔示巴進入內室去見大衛王，導致她兒子所羅門登上了王位。所羅門登基之後，拔示巴又以王母的身分去見所羅門王，導致亞多尼雅被殺。

Reflection Point 我們與王的距離

- 馬太福音第一章耶穌基督的家譜之中，又出現了拔示巴的身影。只不過，這次她是以烏利亞妻子的身分出現的：
 - 耶西生大衛王。大衛從烏利亞的妻子生所羅門... (太1:7)
- 耶穌基督是萬王之王，萬主之主。在家譜中，拔示巴與耶穌的距離僅有幾行字。馬太福音不說她是拔示巴，只稱她為烏利亞的妻子，將大衛與她所犯的罪永遠記錄下來。人的過犯帶來神的恩典，拔示巴也好，大衛也好，我們每個人也好，一切的罪都在十字架上藉著神兒子包含一切的代贖得到了赦免。**我們每個人與神的距離降到了零**，從遙不可及，到坦然無懼地來到施恩寶座前，為要蒙恩惠，得憐恤，作隨時的幫助。

亞多尼雅的要求

- 亞多尼雅來見拔示巴，求她向所羅門進言，將書念的女子亞比煞賜給他為妻。亞比煞名義上是大衛的妃嬪，但大衛並未與她親近。
- 亞多尼雅非分的要求給自己帶來殺身之禍。他和所羅門爭奪王位，所羅門作王之後並未殺他。他不知怎麼想的，沒有得國，就想得亞比煞，還說動拔示巴去為他進言。聖經記載了所羅門和拔示巴之間的對話，非常傳神，也極具警惕性：

亞多尼雅的要求

- 於是，拔示巴去見所羅門王，要為亞多尼雅提說；王起來迎接，向他下拜，就坐在位上，吩咐人為王母設一座位，他便坐在王的右邊。
- 拔示巴說：「我有一件小事求你，望你不要推辭。」
- 王說：「請母親說，我必不推辭。」
- 拔示巴說：「求你將書念的女子亞比煞賜給你哥哥亞多尼雅為妻。」
- 所羅門王對他母親說：「為何單替他求書念的女子亞比煞呢？也可以為他求國吧！他是我的哥哥，他有祭司亞比亞他和洗魯雅的儿子約押為輔佐。」

亞多尼雅的要求

- 所羅門王就指著耶和華起誓說：「亞多尼雅這話是自己送命，不然，願神重重的降罰與我。耶和華堅立我，使我坐在父親大衛的位上，照著所應許的話為我建立家室；現在我指著永生的耶和華起誓，亞多尼雅今日必被治死。」於是所羅門王差遣耶何耶大的兒子比拿雅，將亞多尼雅殺死。（王上2:19-25）
- 政治是殘酷的。我不知道拔示巴去見所羅門的時候，已經預見到這個結果。我也不知道所羅門是否一直在等待一個除去亞多尼雅的機會。可以肯定的是，亞多尼雅提出這個要求的時候，不知道自己會因此喪命。

大衛臨終的囑咐：神的心意，還是人的手段？

- 大衛臨終之時的囑咐令人感到困惑，一部分好像是神的心意，一部分好像是人的手段。這是怎麼回事？
- **神的心意**：大衛的死期臨近了，就囑咐他兒子所羅門說：「我現在要走世人必走的路。所以，你當剛強，作大丈夫，遵守耶和華你神所吩咐的，照著摩西律法上所寫的，行主的道，謹守他的律例、誡命、典章、法度。這樣，你無論做什麼事，不拘往何處去，盡都亨通。耶和華必成就向我所應許的話說：『你的子孫若謹慎自己的行為，盡心盡意誠誠實實地行在我面前，就不斷人坐以色列的國位。』（王上2:1-4）

大衛臨終的囑咐：神的心意，還是人的手段？

- 很明顯，這番囑咐代表了神的心意。大衛叫所羅門遵守神的吩咐，照著摩西的律法，行主的道。
- 大衛接著所說的，是告訴所羅門如何處置三個人：
 1. **洗魯雅的儿子約押**：約押是以色列的元帥，曾經殺死另外兩個以色列的元帥。大衛叫所羅門「照你的智慧行，不容他白頭安然下陰間。」
 2. **基列人巴西萊**：大衛叫所羅門恩待巴西萊的眾子，因大衛逃避押沙龍之亂時，巴西萊有恩於他。

大衛臨終的囑咐：神的心意，還是人的手段？

3. 便雅憫人示每：一個反覆無常的小人，反對大衛的領袖。大衛叫所羅門「使他白頭見殺，流血下到陰間。」
- 三個人，恩待一個，除掉兩個。除掉的人都有被除掉的理由，他們的消失使所羅門的國位穩固。**大衛的囑咐是神的心意，還是人的手段？還是二者皆有？你說呢？**

所羅門的國位穩固

1. 清除皇室政敵: 殺了四哥亞多尼雅
2. 清除宗教政敵: 罷免了祭司亞比亞他
3. 清除軍事政敵: 殺了元帥約押
4. 清除民間政敵: 殺了反對黨領袖示每
5. 結果: 所羅門坐他父親大衛的位, 他的國甚是堅固
6. 問題: 所羅門的做法是人的手段, 還是神的心意?

邱壇 High Places

- 邱：通丘，小山陵。
- 邱壇：山丘上的祭壇，通常是異教徒拜假神（巴力、亞斯他錄...）之地，在迦南地有很多邱壇。惟一的例外，是在約櫃離開了示羅之後，耶路撒冷的聖殿建成之前，以色列人也在邱壇上給耶和華獻祭。

基遍的邱壇

- **會幕遷至基遍**：摩西在曠野所建造的會幕，後來去了哪裡？約書亞征服迦南之後，將會幕設立在**示羅**（書18:1），就一直在那裏三、四百年。到了士師時代的末期，以利做祭司的時候，約櫃離開了會幕（撒上4:3-4），就再也沒有回來。到了大衛作王的時候，**會幕**已經被移到**基遍**，銅祭壇也在那裏，只是**約櫃**已經被大衛移到了**耶路撒冷**。大衛派祭司撒督負責，每日早晚在基遍的會幕之前給耶和華獻燔祭（代上16:39-40）。
- **所羅門獻祭**：所羅門作王之後，率領眾大臣到基遍給耶和華獻祭，並在那裏向神求智慧（代下1:1-13）。

所羅門求智慧

- 倘若今日神向你顯現，說：“你願我賜你什麼, 你可以求” ---你會求什麼?
- 神在基遍向所羅門顯現，所羅門說：“求你賜我智慧，可以判斷你的民，能辨別是非”
- 神說：“你既然求這事，不為自己求壽、求福，也不求滅絕你仇敵的性命，單求智慧可以聽訟，我就應允你所求的。連你所沒有求的我也賜給你，就是富足，尊榮...”
- **條件**：“你若效法你父親大衛，遵行我的道，謹守我的律例誡命，我就使你長壽！”

數來寶：那件出名的二婦爭子案

1. 案由

- 二婦同住，各生一子；一婦夜睡，壓死親子。以死換活，放她懷裡；那婦不依，告到宮裡：所羅門啊我的王，求您替咱評評理！

2. 判決

- 婦人婦人不要吵，聽我小王講公道：既然二人都想要，不如從中切一刀，你一半來她一半...
- 什麼？你說不要殺？將這孩子交給她？既然你說不要殺，可見你才是親媽！來人哪，將這孩子還給她，送她母子早回家！

那件出名的二婦爭子案

3. 反應

- 以色列眾人聽見王這樣判斷，就都敬畏他，因為見他心裡有神的智慧能以斷案。
- 所羅門斷案，成為千古美談。一位年輕的君王向神求智慧，使他能夠剖視人性，洞見真相，作出正確的判決，獲得人民的敬畏與愛戴。敬畏神的人有智慧，無論事情有多複雜，總逃不出天理人情的範圍。有智慧的人能夠看出事情的條理，循著正確的線索，作出正確的結論。

所羅門之富足、尊榮、智慧

1. 疆界：北至大河邊，南至埃及
2. 人民：多如海邊的沙，“都吃喝快樂，在自己的葡萄樹下和無花果樹下，安然居住”
3. 吏治：設立十二官吏，按月負責皇家的飲食
4. 戰事：所羅門是平安王，四境平安，沒有戰事
5. 智慧：所羅門作箴言三千句，詩歌一千零五首。他講論草木、飛禽、走獸、昆蟲、水族，天下列王都差人來聽他的智慧話。

所羅門為神建殿

- 列王紀上 5-10 章記載了所羅門建造聖殿的過程：
- 以色列人出埃及地後四百八十年，所羅門作以色列王第四年西弗月，就是二月，開工建造耶和華的殿。所羅門王為耶和華所建的殿，長六十肘，寬二十肘，高三十肘...所羅門在位第四年西弗月（二月），立了耶和華殿的根基。到十一年布勒月，就是八月，殿和一切屬殿的都按著樣式造成。他建殿的工夫共有七年。（王上6:1-2,37-38）
- 王上6:1是一個重要的時間標示 time marker，被定在 966 B.C。根據這個年分可決定其他的重要日期。
- 所羅門花了七年半建造聖殿，在那之前要先預備建殿的木材和石頭。



建殿木材

- 黎巴嫩的香柏木 (*Cedrus libani*) 高可達 40 米，直徑可達 2.5 米，質地堅固，微帶香氣，是最好的建材。長在黎巴嫩的山上，推羅王希蘭的國境之內。
- 希蘭與大衛素來友好，所羅門向希蘭求討建殿的香柏木，應允付出價錢和人工，希蘭欣然答應。
- 建殿木材必須是最高品質。教會是神的殿，建立教會的人，必須是最高品質的門徒。猶如支撐聖殿的棟梁，他們忠心耿耿，信心堅固，發出香氣。

又大又寶貴的石頭

- 所羅門用七萬扛抬的，八萬在山上鑿石頭的。此外，所羅門用三千三百督工的，監管工人。王下令，人就鑿出又大又寶貴的石頭來，用以立殿的根基。（王上5:15-17）
- **根基穩固**：建築物最重要的是根基，根基穩固，蓋在上面的房子就穩固。所羅門動用八萬人，在山上鑿出又大又寶貴的石頭來，用以立殿的根基。教會的根基是耶穌基督，此外沒有人能立別的根基（林前3:11）。若立別的根基，那蓋在上面的就不是教會。
- 立在基督，磐石堅固，其餘根基，全是沙土！其餘根基，全是沙土！

香柏木、棕樹、野瓜、初開的花

- 殿裡一點石頭都不顯露，一概用香柏木遮蔽；上面刻著野瓜和初開的花。內殿、外殿周圍的牆上都刻著基路伯、棕樹，和初開的花。在橄欖木做的兩門扇上刻著基路伯、棕樹，和初開的花，都貼上金子。上面刻著基路伯、棕樹，和初開的花，都用金子貼了。（王上6:18,29,32,35）
- 神的殿如同伊甸園，有樹，有野瓜，有初開的花。始祖犯罪之後，神派基路伯把守伊甸園，不讓人進來。外殿和內殿的門上，都刻著基路伯。不是阻擋人進來，而是歡迎人進來。神已經為人預備了救贖的道路，藉著羔羊的血，蒙贖的人再度進入神的花園，來到神的面前。

香柏木、棕樹、野瓜、初開的花

- 耶穌基督是神的羔羊，慈悲忠信的大祭司，藉著他我們可以坦然無懼地進入至聖所，在神的園子中與神同行：
- 弟兄們，我們既因耶穌的血得以坦然進入至聖所，是藉著他給我們開了一條又新又活的路，從幔子經過，這幔子就是他的身體。又有一位大祭司治理神的家！並我們心中天良的虧欠已經灑去，身體用清水洗淨了，就當存著誠心和充足的信心來到神面前；也要堅守我們所承認的指望，不至搖動，因為那應許我們的是信實的。（來10:19-23）

神同在的條件

- 若無神的同在，聖殿只是一棟房子，約櫃只是一個櫃子。寶貴的不是房子和櫃子，而是神的同在。若想有神同在，就必須遵行神的道：
- 耶和華的話臨到所羅門說：「論到你所建的這殿，你若遵行我的律例，謹守我的典章，遵從我的一切誠命，我必向你應驗我所應許你父親大衛的話。我必住在以色列人中間，並不丟棄我民以色列。」（王上6:11-13）
- 基督復活之後，吩咐門徒說：

神同在的條件

- 耶穌進前來，對他們說：「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了。所以，你們要去，使萬民作我的門徒，奉父、子、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浸。凡我所吩咐你們的，都教訓他們遵守，我就常與你們同在，直到世界的末了。」（太 28:18-20）
- **根基建立在耶穌基督之上的，才是主的教會；教訓並遵守神話語的，才有主的同在。**試觀今日眾教會，有多少是建立在基督之上？有多少教導並遵行神的話語？有多少自稱是基督徒的人肯捨棄虛謊，背起自己的十字架來跟從主？



如何信主

- **Admit 認罪**：以謙卑的心，向神承認自己是一個罪人。
 - 因為世人都犯了罪，虧缺了神的榮耀（羅 3:23）
- **Believe 相信**：以信心接受耶穌為主，相信他因救贖你而被釘死在十字架上。
 - 就是神的義，因信耶穌基督加給一切相信的人，並沒有分別（羅 3:22）
- **Confess 宣告**：決志信主，公開表明自己與基督的關係。
 - 你若口裡認耶穌為主，心裡信神叫他從死裡復活，就必得救。因為人心裡相信，就可以稱義；口裡承認，就可以得救。（羅 10:9-10）



信主之後

1. 接受水禮，歸入基督的名下
2. 將主日分別為聖，以心靈和誠實敬拜神
3. 研讀聖經，使靈命得著餵養
4. 過團契生活，彼此相愛